

给挂靠者打工 受伤该谁负责?

通讯员钱俊皓 记者冯伟祥报道 前不久,家住长兴县的王卫明特地赶到衢州市衢江区人民法院廿里法庭,向承办法官朱贤红赠送了一面“依法维权、伸张正义”的大红锦旗。此前,衢江法院依法判决被挂靠单位与打工者王卫明存在劳动关系,打工者凭该生效判决可直接向社保部门申请工伤认定。

打工者涉及挂靠引起的伤亡索赔,常因缺失挂靠责任如何认定的法律规范而维权艰难。此案的审判,无疑开了一个良好的先例。

王卫明系个体驾驶员。2012年3月,费某(拥有一辆危险品车辆,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方式运输危险品)雇佣王卫明驾驶该危险品车辆跑运输,主要运输液化气。2012年7月12日,费某将该危险品车辆挂靠在衢江区廿里镇一家物流公司(下称物流公司)名下,并与物流公司签订了《车辆挂靠协议书》,挂靠时间自2012年7月10日至2013年7月9日。挂靠车辆车门上均喷有物流公司的名称,王卫明的驾驶证及押运证上服务单位处均盖有物流公司名称的印章。

2013年4月13日,王卫明驾驶二轮摩托车在交接班途中发生交通事故,造成身体残疾。2014年7月,王卫明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确认自己与物流公司之间存在劳动关系。同年8月25日,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以车辆的实际出资购买者、运行所有者、受益者均为费某个人,王卫明的工作并非由物流公司指派,工资也并非由物流公司支付为由,驳回了王卫明要求确认劳动关系的请求。无奈,王卫

本报讯 通讯员朱来华、屈星颖 记者冯伟祥报道 春节前夕,家住临海市大田街道的农民工章师傅意外地坠楼身亡。日前,这起由命案引发的赔偿纠纷得到快速调结,死者家属获赔53万元。

2月12日8时40分许,章师傅在临海市东塍镇徐先生家二楼的东北角立模板时不慎坠落身亡。不幸的消息很快被通报至死者的家属。2月13日上午,章师傅的妻子和父母怀着异常悲痛的心情,和20多位亲友来到东塍镇政府“讨说法”,要求模板承包人杨先生及雇主徐先生给予赔偿100万元。当时,他们的情绪十分激动。

为保障当事人的正当权益,维护当地社会的和谐稳定,东塍镇党委副书记何才宁立即组织镇调委会工作人员安抚死者家属的情绪,劝导他们吵闹既影响了政府机关的办公秩序,又不能解决问题,要理智诉求,依法维权。同时,与大田街道领导取得联系,协商调解方案,在征得死者家属和承包人

杨先生以及雇主徐先生的意愿后,在东塍镇人民调解庭进行公开调解。

针对死者家属要上百万赔偿金的诉求,参与调解的两个镇街相关领导和调解工作员灵活采取面对面与背靠背的调解方式,用法律法规说服死者家属提出的100万元赔偿要求无法律依据,并按照现行的赔偿标准释明了赔偿数额。另外,就这次发生的意外事故来说,死者本人也有一定的责任,使死者家属和亲属逐渐认识到对赔偿数额与责任分担的误解。

与此同时,调解人员努力劝导杨先生和徐先生将心比心,因为章师傅毕竟是为他们做工时坠亡的,故理应承担责任。

经过耐心的释法疏导和三番五次做当事人的思想工作,当天,三方当事人终于达成调解协议,由模板承包人杨先生及雇主徐先生共同赔偿死者家属丧葬费、扶养费等53.08万元。

宁波江东区总举办法学法培训会

通讯员肖华 记者周金友报道 新春伊始,宁波江东区总工会举办法学法培训会。为突出实用性、针对性,培训选择《工会法》、《劳动合同法》和宁波市工资集体协商条例等三部与工会工作关联度高的法律法规,并用法条、案例、漫画、